

高桥街道关于进一步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的公告

为持续常态化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，提高公众防范意识，铲除非法社会组织滋生土壤，净化社会组织发展环境，充分发挥社会监督作用，方便群众提供线索和投诉举报，现将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有关事项公告如下。

一、打击整治对象

打击整治的非法社会组织是指未经民政部门登记，擅自以社会组织名义进行活动的组织，以及被撤销登记或吊销登记证书后继续以社会组织名义活动的组织，还包括筹备成立期间开展筹备以外活动的组织。其中，“以社会组织名义”指的是以社会团体、民办非企业单位、基金会名义开展活动。名称中包含有“协会”“学会”“研究会”“联合会”“促进会”“委员会”“基金会”“中心”“学院”“研究院”“俱乐部”等字样。

二、打击整治重点

1.利用“乡村振兴”“军民融合”等国家战略名义，蹭社会热点，在经济、文化、慈善等领域活动的非法社会组织；

2.冠以“中国”“中华”“国家”等字样，或冒用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的下属机构或关联公司等名义，进行乱收费、骗钱敛财等活动的非法社会组织；

3.与社会组织勾连开展活动，鱼目混珠的非法社会组织；

4.开展伪健康类伪国学类和神秘主义类活动，以及打着宗教旗号活动的非法社会组织；

5.其他危害国家安全以及扰乱社会秩序、损害人民群众利益的非法社会组织。

三、相关单位和人员“六不得”要求

1.企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不得与非法社会组织有任何勾连或合作；

2.党员干部不得参与非法社会组织活动；

3.新闻媒体不得宣传报道非法社会组织活动；

4.各类公共服务设施和场所不得为非法社会组织提供活动便利；

5.各互联网企业不得为非法社会组织线上活动提供便利；

6.各金融机构不得为非法社会组织活动提供便利。

四、合法社会组织查询方法

公民个人、企事业单位和其他机构在参与社会组织活动前，新闻媒体在报道社会组织活动前，要通过社会组织名称查询该组织身份的真实性、合法性，防止上当受骗。可登录“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（<https://chinanpo.mca.gov.cn/>）”或者关注“中国社会组织动态”政务微信公众号进行查询。

五、举报内容

为便于及时对非法社会组织活动进行调查处理，举报内容应包括：非法社会组织的名称、活动地点、开展非法活动的具体事实、证据材料或相关线索等。

六、举报方式

社会各界如发现非法社会组织活动线索，可通过下方公布的电话向非法社会组织活动所在地民政部门举报。提倡实名举报，举报人可提供个人信息及联系方式。民政部门依法保护举报人的合法权益，对举报人的相关信息严格保密。

电话：029-85859001

地址：高桥街道曹坊村甲字1号

对于非法组织，一经查实，依法严肃处理。对违法事实清楚、证据确凿的，该取缔的取缔，该劝散的劝散。涉嫌刑事犯罪的，移送司法机关处理。

